

林慶彰 主編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中國學術思想

研究輯刊

二 編

林 慶 彰 主編

第 25 冊

從《弘明集》看佛教中國化

王 志 楣 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從《弘明集》看佛教中國化／王志楣 著 — 初版 —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8〔民 97〕

目 4+166 面；19×26 公分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二編：第 25 冊）

ISBN：978-986-6528-26-2（精裝）

1.（南北朝）釋僧祐 2.佛教傳記 3.佛教史 4.佛教哲學
5.魏晉南北朝哲學

228.2

97016720

ISBN - 978-986-6528-26-2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二 編 第二五冊

ISBN：978-986-6528-26-2

從《弘明集》看佛教中國化

作 者 王志楣

主 編 林慶彰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

初 版 2008 年 9 月

定 價 二編 28 冊（精裝）新台幣 46,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從《弘明集》看佛教中國化

王志楣 著

作者簡介

王志楣，出生於台灣，祖籍河北省。台灣政治大學博士，現任政大中文系副教授。研究領域以中國佛學、道家思想為主要範疇，主要著作有《從弘明集看佛教中國化》、《維摩詰經之研究》、〈緣情而綺靡——豔詞綺句的禪詩認識分析〉、〈試論智顗「佛不斷性惡」說之思維方式〉、〈從有身到無身——論老子的身體觀〉、〈莊子逍遙義辨析〉、〈從物理學到形上學——導引術與莊子思想〉、〈莊子論愛探析〉、〈無用之用——論莊子之「用」〉、〈其嗜欲深者其天機淺——論莊子之「欲」〉、〈人之生也與憂俱生——論莊子之「悲」〉、〈天下有至樂——論莊子之「樂」〉、〈術以載道——論莊子的道、術關係〉、〈孟、莊論「德」比較〉等。

提 要

漢末至南朝梁武帝三百餘年間，正是佛法大量輸入時期，也是與中國文化接觸發生蛻變的關鍵時期，在中國佛教史上具有相當重要的地位，但此期卻乏成書的佛教專論，大多是零星散列於一般史事中，《大藏經》雖卷帙浩瀚，唯幾以經律論注疏為大宗，其餘之經錄、傳記、語錄雖繁，卻難從中一窺中國佛教發展面貌，僧祐的《弘明集》可謂是該段時代碩果僅存之作，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才會說《弘明集》是：「六代遺編，流傳最古，梁以前名流著作，今無專集行世者，頗賴以存。」

《弘明集》不僅涵蓋了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傳入中土最盛時期，其內容又統攝佛教與儒、道二教互動關係，舉凡自牟子〈理惑論〉以迄梁武帝時神滅不滅及因果報應、沙門敬王、夷夏之辨等議題無不包含在內，是中國佛教發展史上不可忽略之作。

《弘明集》中素材雖屢被引用，但學界對僧祐《弘明集》進行全面性的專門研究者卻屈指可數，故本論文希望透過對《弘明集》的系統詮釋、分析、論證，呈顯出印度佛教在中國滲透與轉化的歷程，俾使此期中國佛教之研究獲得進一步釐清。

從整個中國佛教發展演變來看，《弘明集》所代表的佛教中國化史程，有別於隋唐佛教，其記載了佛教中國化前半程足跡，奠定了中國化基礎，爾後才会有隋唐佛教的成熟深化，是以《弘明集》所具有的歷史意義與價值不能忽視。

本論文除詳細考証撰述者僧祐與《弘明集》之外，全書以思想研究為核心，以史觀為行文縱軸，包括佛教在漫長輸入過程中的特徵和發展；另以橫向探討傳播中受到的本土特定因素制約與影響，事實上，二者有時可能同步交互進行。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	2
第三節 研究內容	3
第二章 作者傳略	5
第一節 出生與出家	5
一、身世	5
二、出家	6
三、住寺	8
第二節 修學承傳	10
一、學律	10
二、師承	12
三、弟子	16
第三節 世業貢獻	21
一、文教事業	21
二、工藝成就	24
第四節 著述要略	26
小結	33
附錄：年表	33
第三章 《弘明集》述要	37
第一節 成書背景	37
第二節 纂輯動機	40
第三節 編撰淵源、時間、內容	41
一、淵源	41
二、時間	42
三、內容	43
1. 篇章卷數	43
2. 各卷概要	44
3. 分類標準	45
第四節 辯疑	47
第五節 著錄與版本	53
一、著錄	53
1. 佛教類著錄情形	53
2. 非佛教類著錄情形	55
二、版本	56
小結	56
第四章 漢魏佛教中國化之展開	59

第一節	魏漢佛教特質	59
一、	儒教的抨擊	59
二、	道家的對抗	60
第二節	漢魏佛教：宗教方面的中國化	61
一、	內佛外道的形成背景	61
二、	內佛外道的傳播方式	62
	1. 以道解佛	62
	2. 佛老並祀	65
第三節	漢魏佛教：倫理方面的中國化	67
一、	夷夏問題	67
	1. 夷夏觀念之形成及其義意	67
	2. 夷夏之爭	69
二、	孝敬問題	71
	1. 儒釋孝道觀在本源上的差異	71
	2. 出家與行孝	73
第四節	漢魏佛教：哲學方面的中國化	76
一、	中印對形體靈魂看法	76
	1. 無我與有我	77
	2. 識空與識不空	78
	3. 魂滅與魂不滅	78
二、	中國神滅論發展類型	79
	1. 形神爲對等關係	79
	2. 形神爲主從關係	79
	3. 形神爲質用關係	80
三、	中國神不滅論主要論點	81
四、	中國佛教神不滅論與傳統有神論之區別	82
小 結		83
第五章	兩晉佛教中國化之轉折	85
第一節	兩晉佛教特質	85
一、	義理化的佛教	85
	1. 教外政治的催化	85
	2. 教內研發的轉向	87
二、	玄學化的佛教	88
	1. 歷史發展之必然性	88
	2. 中印思維之差異性	89
三、	名士化的佛教	89
	1. 佛教始盛關鍵	89

2. 士人信佛意義	90
四、社會化的佛教	91
1. 面對出世入世兩難	91
2. 消解在家出家矛盾	91
第二節 兩晉時期三教之關係	92
一、三教關係總說	92
二、佛、道關係	93
1. 佛道混合	93
2. 佛道對抗	94
3. 佛道爭辯	94
三、佛、儒關係	97
1. 政教衝突的背景	97
2. 政教衝突的形成	98
第三節 東晉佛教「沙門敬王」的中國化	99
一、兩次禮法與佛法之爭	100
1. 庾冰事件	100
2. 桓玄事件	100
二、主張沙門敬王之理據	101
1. 維護名教秩序	101
2. 維護王者之德	101
三、反對沙門敬王之理據	102
1. 不敬王者無損王權	103
2. 佛教王教相反相成	103
四、慧遠的重要性	104
1. 理據兼顧名教佛教	104
2. 學行亦出世亦入世	106
第四節 東晉佛教「形神果報」的中國化	108
一、形神問題	109
1. 晉代形神議題的發生背景	109
2. 東晉神滅不滅之重要論辯	110
3. 慧遠神不滅的中國化意義	114
二、果報問題	115
1. 〈三報論〉、〈明報應論〉的撰寫背景	115
2. 慧遠三世果報說主要內容	117
3. 佛教果報說的中國化意義	118
小 結	120
第六章 南朝佛教中國化之論爭	123

第一節 南朝佛教特質	123
一、帝王多崇拜	123
1. 宋文帝	124
2. 齊竟陵王	125
3. 梁武帝	125
二、群辯的學風	126
第二節 從白黑之爭看南朝佛教中國化	128
一、論戰經過	128
二、論戰內容	129
1. 慧琳、何承天反果報輪迴	129
2. 宗炳、顏延之以佛統儒道	131
第三節 從夷夏之爭看南朝佛教中國化	134
一、論戰經過	134
二、論戰內容	135
1. 孝 親	135
2. 婚 育	136
3. 貌 服	136
4. 疆 域	137
5. 化 胡	138
第四節 從形神之爭看南朝佛教中國化	139
一、論戰經過	140
1. 第一階段	140
2. 第二階段	140
二、論戰內容	141
1. 范縝的神滅論	141
2. 蕭琛曹思文對范縝的反駁	145
3. 梁武帝的神不滅論	147
第五節 儒道的抨擊加速佛教中國化	148
一、佛教調和三教衝突	149
二、佛教對儒家的順應	150
三、佛教對道教的釐清	151
小 結	153
第七章 結 論	155
第一節 《弘明集》在中國佛學發展史上的價值	155
第二節 《弘明集》中所呈現的中國佛教特性	157
參考書目	161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印度佛教於兩漢間東來中土後即另啓新頁，隨著時代思潮的推移，逐步與中國文化匯聚融和，成為中國化佛教，這在學術界幾無異議，且因中國佛教的闡釋而開展出的六家七宗般若等思想，乃至隋唐形成的佛教各家宗派，都已成為中國思想史上的盛事。但是，對於佛教為什麼會中國化？如何中國化？與中國傳統文化思想關係如何？以往學術界涉及較少；近幾年來，海峽彼岸出現一些有關中國佛教的研究，頗具學術價值、譬如賴永海《佛學與儒學》、方立天《中國佛教研究》、任繼愈《中國哲學發展史》、牟鍾鑒《中國宗教與文化》等。^{〔註1〕}不過，討論的情況，或囿於一人一題，難窺全貌；或篇卷龐雜，欠缺明確主題；或散見於各類期刊雜誌，沒有歸類成書；或掌握文獻失之薄弱；或用了馬克思主義的偏頗解析……種種因素，影響了對中國佛教的研究成果。是以，本文著眼於《弘明集》涵蓋了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源源傳入最盛時期，其內容又統攝佛教與中國意識型態之主流儒、道二教互動關係，舉凡自漢魏牟子〈理惑論〉以迄梁武帝欽定的神滅不滅問題、因果報應問題、孝道問題、沙門敬王問題、夷夏問題、儒道佛三家交融等複雜曲折的漢化議題，無不包含在內，是中

〔註1〕 本文所舉僅為代表人物之代表著作，實際之數不止於此，如方立天先生，除其《中國佛教研究》外，還有《中國哲學研究》、《中國古代哲學問題發展史》等；任繼愈先生兼編群書，以其為名者尚有《中國佛教史》、《佛教與中國文化》；賴永海《中國佛性論》；牟鍾鑒、杜繼文等則發表多篇中國佛教相關論文。

國佛教發展史上不可忽略之作，極具研究價值。

再進一步觀察，雖然《弘明集》裡素材屢被引用於相關撰述中，但對僧祐《弘明集》進行全面性的專門研究，幾可謂付之闕如，至今唯有黃盛璟的碩士論文《從弘明集看魏晉南北朝儒釋道三家皆應》。^{〔註2〕}黃文架構簡要、行文通暢，雖未能緊扣主題鋪陳，且對《弘明集》作者僧祐及該書體例欠缺專章考證、介紹，惟黃文披荊斬棘之功不可沒。^{〔註3〕}其餘少數一二針對《弘明集》而成文者，均屬單篇之作，^{〔註4〕}廣度不足，更未申論中國佛教核心議題。

透過上述檢視，遂啓本文研究動機，欲在補實前賢之餘，亦期藉由對《弘明集》的系統詮釋、分析、論證，呈顯出印度佛教在中國滲透、轉化的歷程，俾使此期中國佛教之研究獲得進一步提昇與重視。

第二節 研究方法

在說明本文研究方法之前，欲先為「佛教中國化」立一界定，俾方便敘述以下研究方法。

本文採用了方立天先生所下的定義，他說：

所謂佛教中國化，是指印度佛教在輸入過程中，一方面是佛教學者從大量經典文獻中精煉、篩選出佛教思想的精神、內核，確定出適應國情的禮儀制度和修持方式，一方面使之與固有的文化相融合，並深入中國人民的生活之中，也就是佛教日益與中國社會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相適應、結合，形成獨具本地區特色的宗教，表現出有別於印度佛教的特殊精神面貌和中華民族傳統精神的特徵。^{〔註5〕}

因此，若要從《弘明集》去察看佛教在六朝階段中國化歷程，可分成縱、橫兩方面，一是縱向包括佛教在漫長輸入歷史中的經過、特徵、發展，一是橫

〔註2〕黃愈璟《從弘明集看魏晉南北朝儒釋道三家的皆應》為東吳大學七十三年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註3〕黃盛璟之碩士論文撰寫了夷夏之辨、禮俗之辨、神滅神不滅之辨與三教融通等主題，但內容方面敘述的多，詮釋、論釋的少，且如面對神滅神不滅重要問題時，只一一羅列各家說明，難以突顯其「儒釋道三家的皆應」宗旨，整體而言，黃文對《弘明集》算是作了初步介紹。

〔註4〕羅顥〈弘明集與廣弘明集〉，高明〈僧祐與弘明集〉，曾貽芬、崔文印〈魏晉南北朝時期的總集〉，都屬常識性介紹文章。

〔註5〕方立天〈佛教中國化的歷程〉，收於《中國佛教研究》上冊，頁1～33。

向包括佛教傳播過程中受到本土特定因素的制約、影響。事實上，二者有時可能同步交互進行著。^{〔註6〕}

縱向或橫向的探討，牽涉到本文章節架構的安排及論述的系統，而本文參酌前賢各項著作後，選擇以歷史分期為經、以《弘明集》所見主要議題為緯方式，配合時代背景的說明、《弘明集》內容資料的詮釋、思想文化的探討，建構出《弘明集》中，中國佛教問題發展脈絡，再輔以《弘明集》作者與該書相關考證，以彰顯整部《弘明集》學術價值意義。

透過研究方法的運用，本文約可呈現出幾項特點：

其一，留意各期佛教中國化特質。

其二，對漢魏兩晉南朝佛教中國化，作一有系統記述。

其三，指陳漢魏至梁時期，中國佛教主要議題思想及其歷史影響。

其四，對儒、道、釋三教互動亦作若干比較研究。

第三節 研究內容

印度佛教傳入中國，實際形成漢地佛教、藏傳佛教和傣族等少數民族地區佛教，因此，佛教的中國化範圍，從廣義而言，應包括佛教的漢化、藏化、傣化等，本文內容實指漢傳佛教的漢民族化，使標目不稱「漢化」，仍冠以「中國化」，乃順應學界約定俗成之故。

其次，佛教的中國化，亦不只在思想、信仰、倫理方面中國化，也應涵蓋文學、藝術、建築、修行、經濟等方式、制度，然而，本文一則侷限於《弘明集》內容，一則為免牽涉問題太過廣泛，橫生枝蔓，故僅取全書重要課題作較詳細探討，餘者有所不逮處，唯俟諸來日努力。

另外，《弘明集》中因所收北朝文章甚少，^{〔註7〕}難以形成主要論題，故本文演述之內容亦不涉及北朝範圍。以下即略陳本文各章內容：

第一章〈緒論〉。

〔註6〕黃盛璋《從弘明集看魏晉南北朝儒釋道三家的背應》，頁160～161指出，不同的文化在接觸之初，定會發生抗拒變遷與變遷的力量，也就是衝突與融合的情形。一般人多將文化的衝突與融合分成兩階段，先有衝突，再為融合，實則二者並無清楚時間界線，往往在衝突當下已見融合。

〔註7〕《弘明集》所收東晉南北朝文章率為南方作品，北朝作者之文僅有卷六〈釋駁論〉，卷十一的姚興〈與恆、標二公勸罷道書〉和道、道標〈答秦主書〉。

第二章〈作者傳略〉。僧祐律師學通內外，道藝兼具，活躍於齊、梁二代。僧祐在《弘明集》後序中，對南朝當時中國佛教現象作出總結式的評論，〔註8〕其所編《弘明集》、《出三藏記集》在中國佛教發展史上，皆有承先啓後的影響，極具學術貢獻，但僧祐之名，對後世而言，卻非耳熟能詳人物，本文對其身世背景、生平活動、藝術風格、著述承傳均作多方探求考證。

第三章〈弘明集述要〉。本章完整介紹《弘明集》一書之形式體例、各卷內容、著錄情形、版本流傳外，亦兼述《弘明集》所產生之環境背景與僧祐的成書目的。本章至此除完成周邊必要內容外，亦有爲以下篇章預作鋪墊之作用。

第四章〈漢魏佛教中國化之展開〉。本論文從此章進入主體研究。由於《弘明集》只收了一篇漢魏作品牟子〈理惑論〉，因此，本章從〈理惑論〉一文歸納出佛教初入中國的傳播與適應方式，分成宗教、倫理、哲學三方面，以及傳播時遭遇的阻礙，並分別溯源探討這些阻礙發生的原因。由於〈理惑論〉乃一文本史料，歷代亦無注疏，故本文佐以其他相關史傳文獻，方得展現中國佛教初期面貌。

第五章〈兩晉佛教中國化之轉折〉。佛教泊乎兩晉在中國化路程上跨出關鍵性一步，使得日後佛教傳播更加繁興；世風所及，名僧與名士合流，文人名士成了此期佛教信仰主流。在吸取與排拒的雙向互動中，佛、道對立浮現，佛、儒政教衝突亦已登場，本章選擇了「沙門敬王」事件和「形神果報」問題爭端的發生過程，作爲理解整個晉代佛教中國化的主要標誌。

第六章〈南朝佛教中國化之論爭〉。佛教此期承襲晉代談辯風氣，出現三場論戰，包括有因果報應、神滅不滅問題的白黑之爭、形神之爭與存有民族本土意識的夷夏之爭。本章申述了三場論爭發生的前因後果以及各家主張，探究佛教中國化意義。三次論爭同時也是儒、道、佛三家相爭，面對儒、道的抨擊，本文分析了佛教的回應對策，其結果是加速佛教的中國化，因此，或可說三教論爭實是佛教中國化進程必經階段。

第七章〈結論〉。本章根據前述篇章問題的申論內容，得以看出許多中國佛教發展狀況，並作出兩項結論，一是《弘明集》在中國佛教發展史上具有極高之意義與價值。二是《弘明集》中呈現出中國佛教的特性。

〔註8〕任繼愈編《中國哲學發展史·魏晉南北朝》，頁879指出，僧祐的《弘明集》及其後序，標志著南朝三教間爭論高潮結束，往後，爭論雖還不斷出現，規模卻大不如前。

第二章 作者傳略

《弘明集》作者僧祐的生平事蹟，見於梁·慧皎《高僧傳》卷十一〈齊京師建初寺釋僧祐〉者，〔註1〕約四百五十字；不僅文詞簡約，且多處語焉不詳，需輔以相關載籍及後人考證，方可略窺其行誼。今就其身世背景與學術貢獻等分述如下，最後並據所述試為一年表。

第一節 出生與出家

一、身世

《高僧傳·僧祐傳》（以下簡稱祐傳）中未曾提到僧祐的出生年代，惟在傳末指出：

（僧祐）以天監十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卒於建初寺，春秋七十有四。

〔註2〕

天監乃梁武帝年號，以此上推，知僧祐應生於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445）。

祐傳最先述及僧祐祖先家世：

本姓俞氏，其先彭城下邳人，父世居於建業。

「彭城下邳」乃今江蘇徐州邳縣之地，從僧祐俗姓俞及其誕生地建業（今南京）看來，僧祐應是漢人。

彭城下邳舊為徐州之屬，據《晉書·卷十五·地理志下》載，漢武帝時

〔註1〕《大正藏》五十冊，頁402。僧祐歿於梁代，而《高僧傳》列其為齊代人，蓋以為僧祐大半活動於南齊之故。

〔註2〕同註1。

徐州爲十三州之一，統楚國及東海、琅邪、臨淮、廣陵四郡，宣帝改楚爲彭城郡，後漢改爲彭城國，以沛郡之廣戚縣來屬，改臨淮爲下邳國；及西晉武帝太康元年，復分下邳屬縣在淮南者置臨淮郡，分琅邪屬東莞郡，到晉惠帝元康元年，臨淮又分置淮臨郡，不過，史籍又載：

永嘉之亂，臨淮、淮陵並淪沒石氏。〔註3〕

由此可推測僧祐先祖或爲避胡亂而由彭城下邳遷居至六朝都城所在地建業，此後，僧祐生於斯、長於斯。

佛教自兩漢之際入華，勢張於東晉，成熟於南朝，釋經既豐、著述已多，在當時思想界已佔重要地位；湯用彤指出，南朝佛法之隆約在三時，一爲宋元嘉之世，二在南齊竟陵王當國時，三即梁武之代，〔註4〕僧祐生於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卒於梁武帝天監十七年（518），適逢其盛，深受薰潤，畢生又致力佛教事業發展，遂成爲宋、齊、梁三代最活躍之名僧之一。〔註5〕

二、出家

祐傳對僧祐出家年齡的記載僅爲約略之詞：

祐年數歲，入建初寺禮拜，因踴躍樂道，不肯還家，父母憐其志，且許入道，師事僧範道人。年十四，家人密爲訪婚，祐知而避至定林，投法達法師，達亦戒德精嚴，爲法門梁棟，祐師奉竭誠。及年滿具戒，執操堅明，初受業於沙門法穎。

《出三藏記集》卷十二〈釋僧祐法集序〉中，僧祐自述幼年時亦只云：「幼齡染服，早備僧數」，未言出家年歲，因此，本文分爲1、離俗。2、受戒兩部分考察：

1. 離俗

僧祐幼年隨父母到建初寺禮拜，即雀躍歡喜，不肯回家，表現出對佛教的特殊興趣，這也說明僧祐之離俗心理，並非因塵世受到打擊而有出家念頭，或可謂是夙慧深厚所致。

僧祐父母愛憐其子而依從了他，「且許入道，師事僧範道人」。「道人」是六朝對出家修行者的通稱，僧範，生平不詳，然僧祐師事僧範時，依佛制應

〔註3〕《晉書·卷十五·地理志下》。

〔註4〕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史》第十三章〈佛教之南統〉。

〔註5〕洪修平、孫亦平著《十大名僧》一書，僧祐位列其中。

也是出家小沙彌，〔註6〕故僧祐出家歲數，可從沙彌受戒方面考證之。

2. 受 戒

佛教出家眾分為沙彌、沙彌尼、式叉摩尼、比丘、比丘尼五類。沙彌以兒童為主，〔註7〕但真正的出家，則是從沙彌持守十戒開始，〔註8〕沙彌不受十戒，仍屬俗人，不具出家人資格。出家沙彌又依年齡分為三種，據《摩訶僧祇律》卷二十九云：

沙彌有三品，一者從七歲至十三，名為驅鳥沙彌；二者從十四到十

九，是名應法沙彌；三者從二十上七十，是名名字沙彌。〔註9〕

故從上述佛律推斷僧祐出家之齡應為七至十三歲較合理。再依本傳中之敘述詞語，又以七、八歲最有可能。

僧祐雖在童年就樂於學佛，然其父母似不願見愛子長棄俗世，故在十四歲那年，悄悄為他籌辦起終身大事，僧祐得知後，為了逃避婚姻，便投奔到南京鍾山腳下定林寺，從「年十四，家人密為訪婚，祐知而避至定林，投法達法師」之句，可看出僧祐彼時不僅一心嚮往出世生活，不再戀慕世俗愛欲，且具永續專事佛法心志。

僧祐落腳定林寺後，祐傳又曰：

祐師奉竭誠，及年滿具戒，執操堅明，初受業於沙門法穎。

僧祐竭誠向師學習，及長，至二十歲，受具足戒，〔註10〕終成比丘身分。

〔註6〕出家人才能師事出家人。見釋聖嚴《戒律學綱要·第五篇》第三章〈沙彌投師與沙彌出家〉、第四章〈沙彌受戒及其持犯威儀〉。

〔註7〕二十歲以上的出家人本可成為比丘，唯因種種事故而未能受持比丘戒的，亦稱沙彌。參見註6引書第二章〈沙彌戒與沙彌的類別〉。

〔註8〕沙彌正式出家受戒前，需先剃髮、改裝；沙彌戒雖以十戒為主，但卻需先受三歸（皈依佛法僧）五戒（殺盜淫妄酒），然後再受十戒，故《薩婆多論》曰：「先受五戒，以自調伏，信樂漸增，受十戒」（《大正藏》二十三冊，頁508），不得一進佛門便受沙彌十戒。未受十戒之沙彌，稱為形同沙彌，雖然外在與沙門等觀，卻未具實際沙彌資格，已受沙彌十戒者，則稱法同沙彌，是真正的出家人。

〔註9〕《大正藏》二十二冊，頁461。

〔註10〕《摩訶僧祇律》卷十九曰：「佛言，從今日後，年未滿二十，不得與受具足。」（《大正藏》二十二冊，頁383）道宣《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上：「故律云，年二十者堪受具，謂能忍寒熱饑渴風雨蚊虻毒蟲，能忍惡言苦事，能持戒，能一食等，若減二十過七十，無所堪能，不應與受具」（《大正藏》四十冊，頁28），由佛制可知，出家需待成人後，才能受全部戒條。

三、住 寺

從僧祐童稚之齡入建初寺修道，後避婚投定林寺，以迄春秋七十四圓寂於建初寺、安葬定林寺歷程觀之，僧祐與建初、定林二寺實結下不解之緣。祐傳中除屢言建初、定林之名外，並曰：

（僧祐）凡獲信施，悉以治定林、建初，及修繕諸寺。

可知僧祐不僅畢生以建初、定林二寺為落腳棲息之所，還刻意經營維護，復以僧祐在佛教美術方面亦具特殊巧藝，可想而知，僧祐餘暇，必然精心規畫二寺（詳工藝一節），且其文章自白中曾說：

山房寂遠，泉松清密，以講習閒時，僧事餘日，廣訊眾典，披覽為業，或專日遺餐，或通夜繼燭，短力共尺波爭馳，淺識與寸陰競略……。（註11）

「山房寂遠，泉松清密」正足以描繪一清淨莊嚴、幽雅出塵之道場，僧祐居止其間，博覽經籍雅論，終成其宏業，而建初、定林亦隨僧祐而垂名千載。究竟二寺景象風貌如何？略見下述：

1. 建初寺

建初志地理位置屬南京城範圍，明朝後，改名為報恩寺，在《金陵梵刹志》中被歸類為古刹大寺，〔註12〕《金陵梵刹志》述及其寺沿革時說道：

在都城外南城地，離聚寶門一里許，即古長干里，吳赤烏間，康僧會致舍利，吳大帝神其事，置建初寺及阿育王塔，實江南塔寺之始，後孫皓毀廢，建長干寺。晉簡文間敕長干造三級塔，梁武帝大同間詔修長干塔……。（註13）

建初寺取名由來，乃因其為「江南塔寺之始」，早在三國孫權時，為康僧會來吳弘揚佛法而興建；其後，西晉名僧帛尸梨蜜和東晉支曇籥都先後住過。〔註14〕僧祐幼時在建初寺從僧範道人出家，以後也經常行止於此，不過，僧祐一生從

〔註11〕《出三藏記集》卷十二，《大正藏》五十五冊，頁87。

〔註12〕《金陵梵刹志》卷三十一，該書收於《中國佛寺志》第一輯第五冊，書中將所有寺院依規模大小，分成大、中、小三種類型。

〔註13〕同註12。此外，《高僧傳·卷一·唐僧會傳》有：「（唐僧會）乃置舍利於鐵砧上，使力擊之，於是砧鎚俱陷，舍利無損，權大嗟服，即為建塔，以始有佛寺，故號建初寺。」《大正藏》第五十冊，頁325。

〔註14〕分見《高僧傳·卷一·建業建初寺帛尸梨蜜傳》及《高僧傳·卷十三·京師建初寺支曇籥傳》《大正藏》五十冊，頁327、頁413。